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增持规模、期限及价格**：公司控股股东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择机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不低于2,000万元人民币，不高于5,000万元人民币。增持价格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确定。

●**风险提示**：股份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变化或增持资金未到位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云集团”）通知，凌云集团拟增持公司股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一）增持主体名称

公司控股股东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二）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

截至本公告日，凌云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156,522,641股，持股比例34.40%。

### （三）截至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凌云集团未披露增持计划。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目前投资价值的认可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凌云集团拟增持本公司股份。

（二）拟增持股份的种类：A股

（三）拟增持股份的金额：增持金额下限为2,000万元，增持金额上限为5,000万元。

（四）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增持价格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确定。

(五) 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视市场情况及自身资金状况，在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应当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六) 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风险

(一) 因资本市场情况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二) 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 四、其它说明

凌云集团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凌云集团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规定，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凌云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8日